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 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俊辉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程序合法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, 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400,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的担保, 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3月17日